

中国共产党郑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巡防队员服装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18-179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总目录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14
第四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17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36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40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41
附件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66

第一卷

第一章 招 标 邀 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中国共产党郑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的委托，就巡防队员服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密封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18-179

2. 项目分包情况及预算：本次采购项目为五个包，采购项目简要说明如下：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金 额	备注
1	☆春秋常服套装	套	4482	3114990	含内穿白衬衣 2 件，单帽 2 顶，棉帽 1 顶，领带 2 条，肩章、臂章，软胸徽、胸号。
2	☆夏装短袖常服 (含单裤)	套	8964	1792800	每套含肩章、臂章，软胸徽、胸号。
3	☆雨衣	套	4482	1008450	
	白色棉手套	副	17928	179280	
4	☆单皮鞋	双	8964	2330640	
5	☆棉大衣	件	4482	1434240	含肩章、臂章。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4. 本项目投标人须为主要货物(指标注“☆”的货物)的制造厂商,不接受经销商的投标。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招标文件发售信息

1. 招标文件出售时间:2018年8月21日起至2018年8月27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8:00-12:00;15:00-18:00。

2.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408室。

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现场出售。

4. 招标文件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 购买招标文件时携带资料:需提供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接收信息及开标有关信息:

1.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年9月18日上午9:00

2.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大厅

3. 其他有关事项:开标时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

五、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网》发布,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六、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中国共产党郑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地址:郑州市市委北院

联系人: 吴明生 段保国

联系电话:0371—67185311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袁野

电 话：0371-65945493

财务咨询电话：0371-65955702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8898516010005452

采 购 人：中国共产党郑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2018年08月15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投标人：满足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招标邀请”中资格条件的投标人。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4.2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 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附件：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以实际内容为准)

4.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条款、格式和技术规范等所有事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4.4 招标文件包含第一卷和第二卷，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均以第二卷为准。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对招标文件认为有需要澄清的疑问的潜在投标人，均应在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且法人代表（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原件，下同）以书面形式一次性通知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将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同时有可能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函发至所有潜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日期十五（15）日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以上修改或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通知将在投标邀请函所述投标截止日期三（3）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到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6.3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6.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的语言

7.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国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文件格式（未标注固定格式的均非强制格式要求）详见第四章，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计。
- 9.2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理解本招标文件，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字迹清晰、不得涂改，按要求加盖公章和签字。
- 9.3 投标文件应按 A4 纸打印并装订成册。
- 9.4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准确详实。投标人的相关资质或其他情况如果没有按要求提供具体证明材料，将可能构成不中标的原因。
- 9.5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不予接受。投标人如同时投标多包，可提交一套资格证明文件。

10. 投标格式

- 10.1 投标人应参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相关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价。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书面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1.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 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表相应栏内。
- 11.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 11.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 11.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12. 投标货币

- 12.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应用人民币报价。
- 12.2 投标人提供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取得的货物和服务应同时提供相应的 CIF/CIP 美元价格，该价

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约定投标货币产生影响。

1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3.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文件、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主办人。

14. 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在主要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中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

14.3 招标文件中如有为简述货物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或型号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14.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同品牌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技术规格响应程度最高的，若技术规格相同，则按售后服务最优的）。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4.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14.4 条的规定处理。

14.6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14.7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14.8 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数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但不得超过所分包预算金额的百分之二。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5.7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5.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但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回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开具的财务票据。中标公告发布后，未中标的投标人即可至采购代理机构退还投标保证金。

15.6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或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转为履约保证金，或扣除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服务费后无息退还差额。

15.7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故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需要提交时）；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5 条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7.1 投标人制作“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数目的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每套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17.2 投标文件及所有文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相应处签字，授权代表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完整的复印件。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为便于开标和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在投标文件之外另行制作一份，单独密封并粘贴在正本的密封袋外边，并在单独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所投包号、投标人名称”字样并加盖公章。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之间有差异，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为准，投标人应接受评标所进行的修正，并承担一切不利于投标人的后果。

18.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装在密封袋中，在密封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

18.3 密封袋上均应：

(1) 注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名、正本、副本及“在____年__月__日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2) 写明投标人的名称。

18.4 如果密封袋上未按 18.2、18.3 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保密性、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拆标后未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承担可能被拒绝的风险。

18.5 投标人应清楚招标文件必须直接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获得，未经购买仅根据复制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或投标人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名称不一致的投标文件，均将被拒收。

19. 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8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第 15 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派代表参加。

22.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以及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必要的内容。

22.3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第 21 条递交的修改书）将原封退回投标人。

22.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5 开标时，因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封装上注明或标注不清晰所投包号而被公开唱标的各包投标报价，但评标时发现其中有包因投标人数不足三家而废标的，由此造成的风险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和过程不承担责任。

22.6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进入

评标环节。

23. 评标工作

23.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3.2 评委会成员为5人以上单数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除采购人代表以外的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并按政府采购制度的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5.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5.2 价格计算错误的按照第11.1项处理。

25.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标注*条款）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25.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5.6 评委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和能力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5.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5.8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投标人提交保证金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6. 投标的评价

- 26.1 评委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6.2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
- 26.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 26.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7. 综合评标的确定

- 27.1 综合评标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 28.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28.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28.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 28.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 28.6 评委会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 29.1 除第 32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30. 评标时更改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力

- 30.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招标文件第二卷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且增减数量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百分之十。

31. 评标结果的公告

-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31.2 自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供应商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省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1.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形式一次性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2.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3. 中标通知书

33.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33.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4. 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4.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规制度的规定对违约方做出行政处罚。

34.4 如中标人不按第 34.2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选定中标单位。

35. 履约保证金

35.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函格式、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6. 其他

36.1 本招标文件第一卷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参考）

合 同

编号：（招标编号）

甲方：

乙方：

根据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所签发的“**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文件以及乙方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现签订本合同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1.2 项目地点

1.3 项目主要内容：

二、采购设备明细

2.1 设备清单：

甲方采购的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分项报价一览表》

2.2 合同价款：

本合同第 2.1 款中全部货物的合同价款共计___元（大写： 元整），该合同价款中已包含甲方购买的全部货物及所有相关产品价款、运输费用、服务费用、税金及乙方合理利润等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价款的支付

内容：***

四、交付

4.1 交付时间：乙方须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日历天内甲方交付本项目全部货物。

4.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3 交付方式：乙方负责自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交付地点。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中途耽搁，乙方应将就有关情况尽快告知甲方。

五、验收

5.1 本项目完工并验收条件后，乙方须按项目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交完整验收资料。

5.2 甲方应在其交付的货物正常使用之日起 15 日内组织进行验收、填写验收证明，并将该验收证明交付乙方为付款依据。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负责协调本项目各种工作。

6.2 甲方负责协调各相关部门配合乙方实施本项目。

6.3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7.1 乙方指定代表___（职务：销售助理，联系电话：_____）处理关于本项目与甲方一切相关的业务事宜，并保证本项目的整个实施过程及时、安全。

7.2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工作计划，并按照甲方确认的计划开展工作。

7.3 乙方须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实施本项目。

7.4 乙方负责项目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

7.5 乙方保证按投标文件、甲方业务需求提供本次项目所需服装产品及维修服务等。

八、培训及售后服务

乙方须按照本合同附件三《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客户培训计划》及招、投标文件中相关要求为甲方提供培训及售后服务。

九、违约责任

9.1 乙方所提供货物及技术标准等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解除本合同，届时，乙方除须退还甲方已付全部合同价款外，并须按照本合同第 2.2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甲方实际产生的损失超过前述金额的，乙方并须另行赔偿。

9.2 除不可抗力及甲方因素外，乙方未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交付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本合同第 2.2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 3‰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拖延超过三个月时，甲方并有权视具体情况解除本合同，届时，乙方除须退还甲方全部已付合同价款外，并须按照本合同第 2.2 款约定

的合同价款金额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甲方实际产生的损失超过前述金额的，乙方并须另行赔偿。

9.3 除乙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外，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一日，须按照本合同第 2.2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 0.1%的标准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9.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的，须按照本合同第 2.2 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 3%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三个月未验收的，乙方并有权解除本合同。

9.5 如因乙方货物致使甲方受到第三方追究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法律责任的，乙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甲方损失（含律师费、诉讼费等）；如因此影响甲方正常使用设备的，按本合同 9.2 款约定处理。

十、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0.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投标书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2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乙方有关本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11.2 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11.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1.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_____ 代表人：

地址： 地址：_____ 代表人：

签订日期：2018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1、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2、主要货物规格一览表；3、售后服务承诺书。

第四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1. 投标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3. 开标一览表
4. 主要服务内容分项报价一览表
5.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6.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7. 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投标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代表签字：

电话：

投标人名称（公章）：

邮政编码：

日 期：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代表授权书；
2. 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 “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5.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注：投标人针对上述要求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第7、8项为固定格式，分别按照2.7、2.8格式，2.1格式为参照格式，其余格式自拟。

2.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2.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2.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单位名称）_____在参加本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3. 投标报价表格

3.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包号	投标总价	投标保证金	品牌型号	产地	其他声明
1					
2					
3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 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2. 本表为唱标用，加盖公章并签字有效，按投标人须知中要求单独密封提交一份。

3.2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包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序号	货物名称	投标单价	其中：				
			面料报价	辅料报价	加工制作费	运输和保险费	其他费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3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包号：_____

项目序号	货物名称	分项材料名称 (面料、辅料、 里料、配件等)	品牌名称	每套用量	单价	技术规格参数	生产厂	产地
1								
2								
.....							

说明：

- 1、具体货物分项材料名称由投标人根据货物的实际需要和其使用的重要程度一一填报；
- 2、技术规格参数要作详细说明，以此作为评分的依据。
- 3、投标人选择此种材料的特性和优点可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但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1、货物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2、货物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4.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 目：_____

序号	投标货物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技术证明文件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货物名称 1					
2	货物名称 2					
.....						

序号	内容	商务条款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				
2	付款方式				
.....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5. 售后服务/计划及承诺

(质保承诺及售后服务) (参考格式)

致：_____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就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18-179____ (填写招标编号、包号)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承诺如下：

1、我公司郑重承诺本次投标活动中，所有投标货物质保期限均为合同生效后/验收合格后_____年 (填写具体数据)。

2、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____小时 (填写具体数字，以下类同) 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____小时。若不能在上述承诺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则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问题货物同品牌规格型号的全新货物，直到原货物修复，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我单位承担。原货物修复后的质保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保修期截止日，全新备件/备品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上述承诺执行。

3、售后

维修单位名称：_____

售后服务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4、我公司技术人员对所售货物定期巡防，免费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使货物使用率最大化，每年内不少于____次上门保养服务。

5、安装/配送：我公司提供的安装/配送方案为：_____

6、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_____ ；

7、我单位保证本次所投货物均是全新合格产品。

8、质保期过后的售后服务计划及收费明细：_____ ；

9、响应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项目，所需的一切货物、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无须再追加任何费用。

10、我单位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职务：

6.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必须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2、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认证证明；
- 3、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 4、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 5、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职务：

7.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监狱企业、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监狱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8. 投标人主要设备情况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价	数量	原产地	生产日期	备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 1、本表必须按照货物制作的生产工艺流程顺序填写；
- 2、整个生产流程的每个环节的主要设备投标人都须填报，并在备注栏内标明该设备的用途。
- 3、此表将作为评标时的主要依据，由于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供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10.1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服务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服务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没收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

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以选择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不选择该方式则不需提供担保函。

10.2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_____（以下简称服务商）于 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 _____ 的《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服务商应在 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服务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服务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____%，数额为 _____元（大写 _____），币种为 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 ____日内。

如果服务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服务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服务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 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 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服务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服务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服务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服务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服务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服务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以选择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不选择该方式则不需提供担保函。

10.3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1. 若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小\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

3. 对于监狱企业和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11]181号文件中最低比例 6%扣除。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此投标资料表带“*”的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商务条件，如不满足，可能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受。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名称：中国共产党郑州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371-65945493
3	<p>*投标资格要求：</p> <p>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p> <p>4. 本项目投标人须为主要货物（指招标文件第八章中要求提供样品的货物）的制造厂商，不接受经销商的投标。</p> <p>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4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5	<p>(1) 投标报价为：投标货物采购人指定目的地交货价。</p> <p>(2) 相关费用：包括制作加工费、原材料费、包装费、运保费、样品检测费、量体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中标服务费等；</p> <p>中标服务费：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以预算金额为计费基数，依据原国家计委印发的计价[2002]1980号关于《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附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费。</p>
6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7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投标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法人授权书；</p> <p>*3. 提供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p> <p>*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至少应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基金的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p> <p>（以上 3、4、5 项要求中，如有投标人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p> <p>*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查询及记录方式：开标当日采购人保有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进行复查的权力，如果采购人进行复查以复查结果为准，并将复查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采购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p>
8	业绩要求：（详见评分标准，以评分标准业绩要求为准。）
9	<p>投标人简介：</p> <p>1、投标人简介；</p> <p>2、投标人提供生产设备清单、设备详细介绍及设备彩页或图片；</p> <p>3、投标人提供高级、中级职称人员清单及高级、中级职称证书复印件；</p>

	<p>4、公司近三年主要客户名单地址及同类货物合同；</p> <p>5、提供省级及以上国家法定检测机构出具的本次投标货物及面料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出具日期在本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日期之后，具体检测项见评标办法）。</p> <p>5、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及说明。</p>
10	<p>*投标保证金金额：不少于投标报价的 1.5%；</p> <p>*缴纳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招标机构银行帐户）。投标文件中需附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保证金收据或转账凭证（提供转账凭证须另附基本户证明）。接收保证金银行账户信息如下：</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帐号：8898516010005452</p> <p>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20)天内有效。</p>
11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天。
12	<p>投标文件递交：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肆份，且正本和副本内容必须一致（投标文件副本可为正本完整的复印件），投标文件正本单独密封；所有副本可一起密封；开标一览表用信封单独密封；投标文件电子文档用信封单独密封。开标前开标一览表、电子档与正本粘在一起密封提交，副本肆份也同时密封提交。</p>
13	投标文件递交至：开标大厅
评 标	
14	<p>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按照有效投标人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叁名</p>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见附件：评分标准</p>
15	交货期：合同中约定
	<p>其他说明：本次采购项目，各投标人可以投多个标段（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包），如同一投标人在两个或多个标段（包）中均排序第一，则根据序号自动选择前者（例同一投标人在包 2 包 4 中均排序第一，则自动选择包 2，放弃包 4）。</p>
授 予 合 同	
16	合同将授予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17	合同数量增减范围：≤10%。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买方名称：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3	备品备件要求： 公司（工厂）在生产时免费为每套服装配备大、小扣各一粒。
4	检验与测试的条件和方式： 由采购人在生产期间和交货时按比例进行不定期抽样，以行业标准和招标文件进行破坏性检验，并在交货时由中标人提供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服装质量检测报告和面料质量检测报告。如经检验不合格时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货物，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对于因抽检造成服装数量规格不全的部分由生产厂免费制作补齐。
5	质保期一年
6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有： 在交货完毕 10 日内，中标人必须派技术人员赴采购方提供及时、迅速的优质服务；对不符合要求的服装，中标人必须在 15 日内免费进行修改或调换。免费维修与更换缺陷货物的期限为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 15 日内完成。
7	装运通知：7 日前通知招标人。
8	验收及付款程序： 1、验收：需方在收到供方所交的货物，正常使用 15 日内进行验收，填写验收证明。 2、付款：货物验收合格之后，30 日内需方向供方需支付合同价款的 95%，剩余合同价款的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由需方向供方一次性无息支付。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一、招标项目技术描述及要求

(一) 通用要求:

货物技术规格及要求表中所要求的标准为强制性标准，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达到，即提供的货物材料使用、制作工艺、技术标准、检验要求、标志及包装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行业标准的要求及相关补充规定、说明、通知、调整等。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二) 售后服务:

- 1、投标人应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所有服装应承诺免费保修 1 年。
- 2、在交货完毕后 1 年内，无论何由，如出现着装人员穿着不合适等质量问题中标人均应在 15 日内无条件免费返修或退换。
- 3、在货物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中标人应在出现问题 1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72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不能解决，应提供用户可以接受的解决方案。

二、招标项目需求一览表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	备注
1	☆春秋常服套装	套	4482	3114990	含内穿白衬衣 2 件，单帽 2 顶，棉帽 1 顶，领带 2 条，肩章、臂章，软胸徽、胸号。
2	☆夏装短袖常服（含单裤）	套	8964	1792800	含肩章、臂章，软胸徽、胸号。
3	☆雨衣	套	4482	1008450	
	白色棉手套	副	17928	179280	
4	☆单皮鞋	双	8964	2330640	
5	☆棉大衣	件	4482	1434240	含肩章、臂章。

注：1. 本次采购服装均为男装；具体数量以实际量体数量为准。

2. 投标人应为每套服装中每种纽扣配备一粒备用扣。

3. 按照用户提供的要求，中标人应无偿为用户人员量体。

4. 棉大衣、春秋常服、夏短袖常服包装应采用吊挂箱包装（每箱 10 套/件，每套/件用无色透明结实塑料袋套装后，再用无纺布袋套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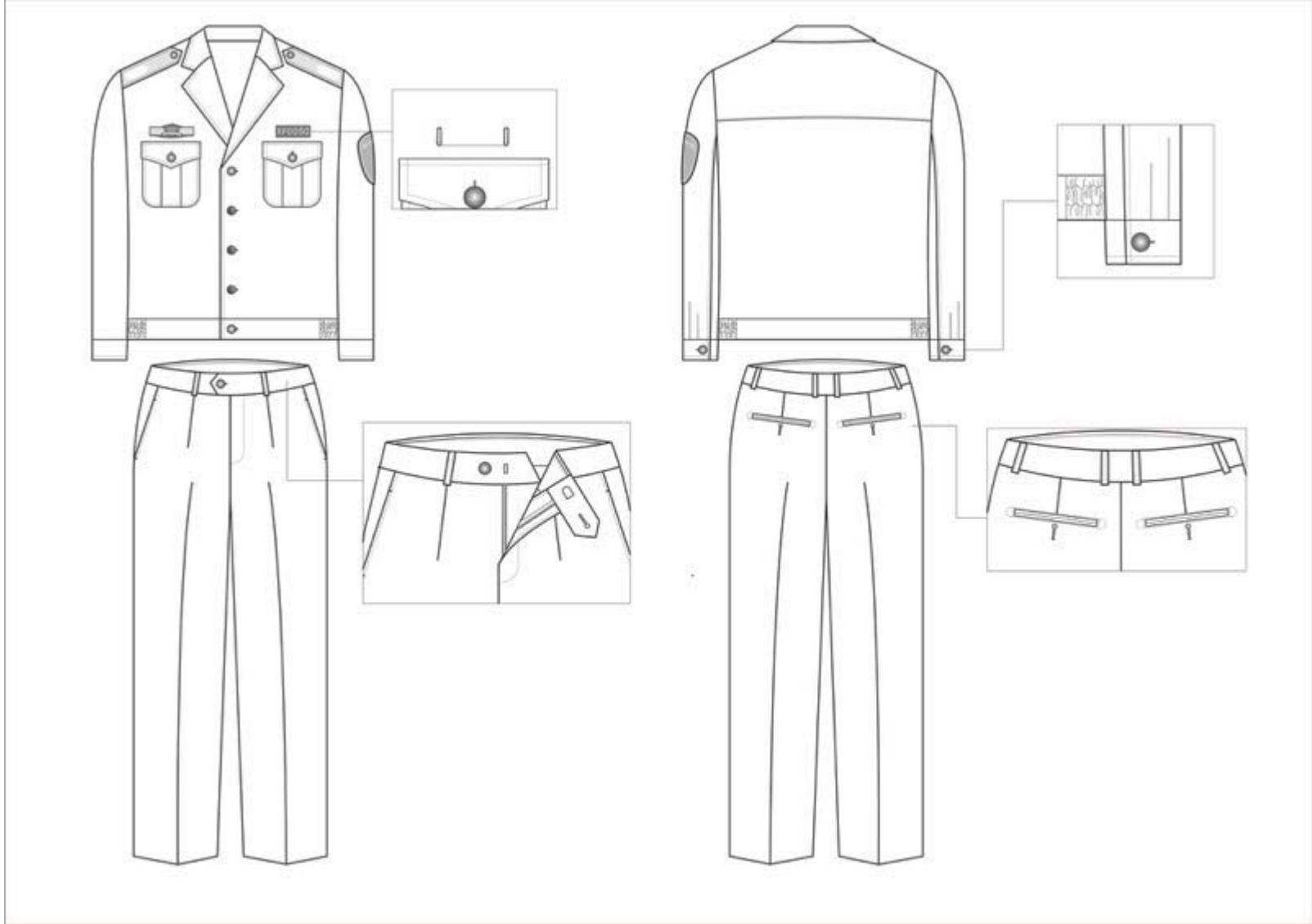
5. 标注“☆”货物为主要货物。

二、货物款式、面料、制作工艺要求

（一）春秋常服（含内穿白衬衣 2 件，单帽 2 顶，棉帽 1 顶，领带 2 条，肩章、臂章，软胸徽、胸号）

1、春秋常服上衣、裤子样式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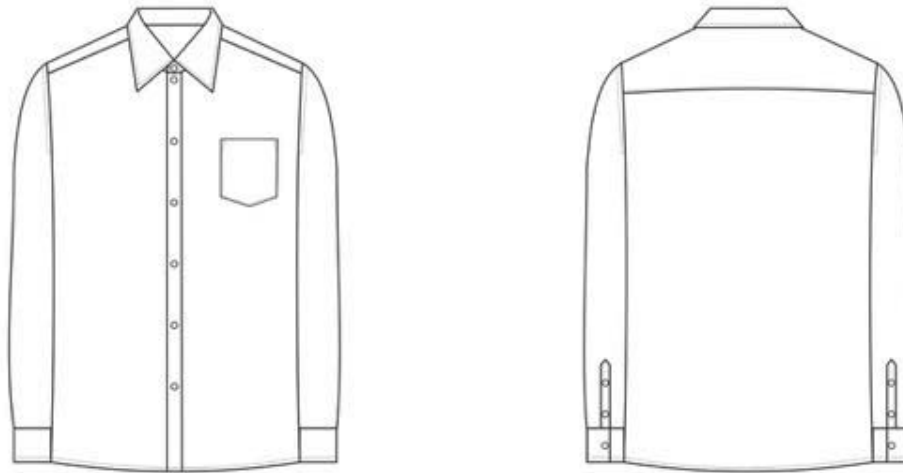




2、面料颜色、技术参数如下表：

材料名称		规格及要求		用途
深绿色毛涤哔叽		面料成分：羊毛不低于30%（含导电纤维），规格：80s/2×80s/2，克重≥210克/平方米，耐水洗，不褪色、不起球、不吸灰、不发光、抗静电。		春秋常服面料、挂面、胸省垫条、袋牙、裤斜插袋、后袋口垫布、裤门襟里、裤掩襟面
里料为深绿色防静电斜纹绸		经纱75dtex 纬纱111dtex，单位面积质量88克/平方米，耐水洗、不起球、不吸灰、不发光、抗静电、不脱丝。		上衣里、肩袷里、袋盖里、袋口垫布、上衣护环垫布、裤膝绸、里袋牙
涤棉平布		涤80%棉20%		袋布、掩襟里、前后袖笼牵条、前肩缝牵条、滚条
涤纶缝纫线	11.8tex×3	GB/T 6836		缝纫、锁平眼、
11.8tex×2		打结、环缝、扞缝		
涤长丝缝纫线		167dtex×3		锁圆眼、眼结
端打条		宽：1.0cm		固定袖笼
针刺绒		涤纶100%，单位面积质量105克/平方米		胸绒、固袖棉
四件裤钩		不锈钢		裤腰头
铜质金属扣		φ 15mm		袖口
φ 22mm		前门襟扣		
肩扣		φ 15mm（带套环）		肩袷
聚酯四眼扣		φ 15mm		裤后袋
针刺棉芯绗缝垫肩		—		肩部
尼龙拉链		3号单闭尾反穿编织		裤门襟
粘合衬		经纱44dtex/18f, 纬纱167dtex/144f, PA+PES 双点		上衣前身衬、翻领面、座领面
经纱30dtex/24f, 纬纱30dtex/24f, PA+PES双点		挂面、袋盖面、袖口、下摆、腋下片上端、后领口衬、袋牙、袋口垫衬、裤门襟衬、裤掩襟里衬		
粘合衬		27tex/27tex, PA粉点		肩袷、裤腰衬
PA 13tex×13tex		领芯衬、手巾袋牙衬、前门止口牵条、驳口牵条、袋口牵条		
黑炭衬		毛32%，粘30%，棉33%，涤5%，14tex×2/91tex		胸衬、肩省垫条
毛20%，粘52%，棉24%，涤4%，18tex/100tex		肩衬		
毛29%，粘33%，棉26%，涤12%，18tex/100tex		固袖衬		
领底呢		165克/平方米		领里
洗涤标志		胶质标签		上衣、裤子

3、内穿白衬衣：款式如下图



(1) 颜色为漂白色。胸袋口无标志。

(2) 外观样式执行《警服 衬衣》(GA254—2009) 标准“4.1 样式”中男衬衣的样式。

(3) 面料、制作工艺、号型与规格要求等规定执行《警服 衬衣》(GA254—2009) 中男衬衣标准。

4、单帽：面料颜色为黑色，帽前饰带颜色为杏黄色刺绣，帽檐橄榄枝颜色为黑色刺绣，帽徽颜色为银灰色刺绣。

(1) 单帽样式参照陆军 17 款夏常服帽, 如下图:



(2) 巡防帽徽标志如下图:



帽徽颜色为银灰色刺绣

(3) 面料参数：同春秋常服，耐水洗、不褪色、不变形。

(4) 制作工艺、号型与规格要求参照陆军 17 款夏常服帽标准执行。

5、领带：颜色为深蓝色，100%南韩丝，尼龙拉链拉合顺滑、质量优等。领夹：金属领带夹。如下图；



6、软胸徽、胸号，肩牌，臂章。

(1) 软胸徽、胸号：为粘贴织物，样式如下图：



(2) 肩牌、臂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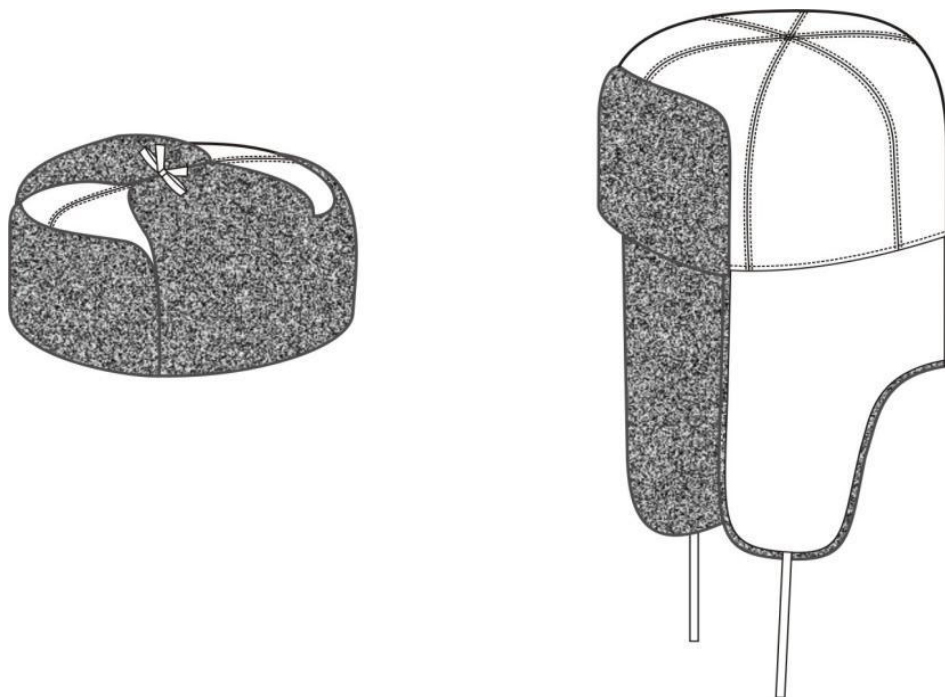


春秋常服肩牌、臂章



夏装短袖常服肩牌、臂章

7、棉帽样式及金属帽徽如下图：



金属帽徽

棉帽面料颜色、成分、克重与春秋常服颜色、成分、克重相一致，耐水洗、不褪色、不变形。填充物参照公安棉帽标准。帽顶面为六片合成，压0.1cm明线，帽墙里为本色布，面为帽绒，帽子两边是后户脸，有面布帽绒，户脸带涤棉线黑色带，铝气眼颜色为铝本色。帽里明线为2cm宽一个帽里顶方块绒。帽前加金属帽徽。缝纫线颜色应与面料、里料等各部位颜色相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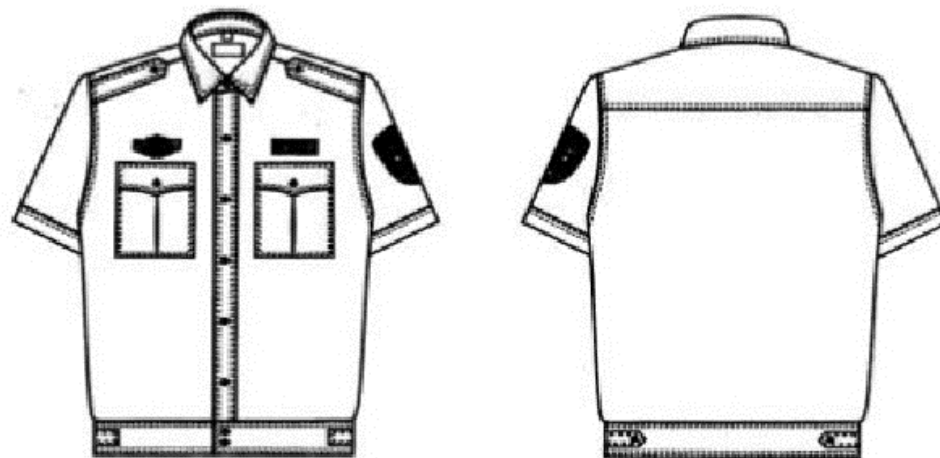
(二) 白色棉手套（样式及工艺参照警用棉手套）。

(三) 夏装短袖常服（含软胸徽、胸号，肩章、臂章等配件）

1、上衣：

(1) 颜色：漂白色。

(2) 样式如下图：



(3) 面料成分及各项要求执行《警服材料 交织绸》(GA365—2009)标准。

(4) 制作工艺、号型与规格要求等执行 GA568—2009《警服 夏执勤服》男夏执勤服标准。

2、单裤：

(1) 外观样式执行标准《警服 单裤》(GA258-2009)“4.1 样式”中男单裤样式。

(2) 单裤的主辅材料、制作工艺、号型与技术要求等符合《警服 单裤》(GA258-2009)男单裤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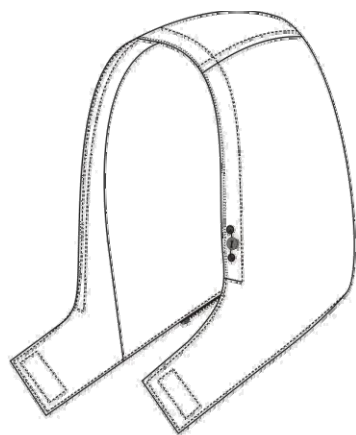
(四) 棉大衣(含肩章、臂章、扣等配件)外观、内胆、帽子等样式如下：



上图为棉大衣样式



上图为棉大衣内胆样式



上图为棉大衣帽子样式



正面



反面

上图为棉大衣绒领样式

- 1、棉大衣颜色为深绿色。
- 2、外观样式执行《警服 多功能服》(GA260—2009)标准“4.1 样式”中“4.1.1”男多功能服上衣样式。
- 3、面料成分及辅料参数等各项要求执行标准《警服 多功能服》(GA260—2009)。
- 4、大衣内胆样式执行《警服 多功能服》(GA260—2009)标准“4.1 样式”中“4.1.5”中男多功能服内胆样式。
- 5、大衣内胆：不低于30%羊毛的絮片；克重：前后片240-280克/平方米，袖110-120克/平方米。
- 6、棉大衣绒领与大衣内胆用优质尼龙拉链连接。

（五）、巡防男单皮鞋标准参数

1、执行标准：

- （1）鞋帮面皮、鞋里皮按 GA309—2010《男单皮鞋》技术标准执行；
- （2）鞋底：塑料沿条直跟橡胶底。

2、结构：如图所示

采用胶粘工艺成型，鞋帮为围盖、系带式基本结构，鞋口为软口。鞋面为黑色黄牛全粒面鞋面革，鞋里为浅黄色鞋里革，鞋底为塑料沿条直跟橡胶牛筋底。



3、号型：鞋号为 240—290 号，共 11 个号，楦型为二型半。

4、鞋帮鞋底用料表:

单位: mm

材料名称	规格 (mm)	要求	用途	说明
黑色黄牛全粒面鞋面革	厚度 1.2-1.5	符合 QB/T 1873-2004 二型革要求	前帮盖、前帮围、后帮、后条皮、鞋舌	—
浅黄色鞋里革	厚度 0.7-1.0	符合 QB/T 2680-2004 头层皮要求	前帮里、后帮里、鞋舌里	--
	厚度 0.9-1.0		后跟里、鞋垫面皮	绒面向外
溶剂型化学片	厚度 1.4-1.6	符合 QB/T 2676-2004 中 4.3 要求	主跟	--
	厚度 1.0-1.3		内包头	
汉麻纤维板	厚度 1.7-1.9	屈挠指数 ≥ 2.9	内底	—
	厚度 2.4-2.6		半内底	
涤纶线	黑色 29.5tex $\times 3$	单线断裂强力 $\geq 2450\text{Cn}/50\text{cm}$	缝帮面线	—
	杏黄 29.5tex $\times 3$		后帮里拼接、缝帮底线	
鞋带	黑色, 长 750 ± 30	断裂强力 $\geq 300\text{N}$	系鞋	—
钢勾心	Y 型	抗弯刚度符合 QB/T1917-2000 要求	支撑	—
鞋垫	前掌厚度 3.5 ± 0.5 , 后跟厚度 5 ± 0.5	鞋里革、海绵复合, 粘贴牢固、平整	提高舒适度	按样板打孔
橡胶牛筋外底	--	符合国家标准	鞋底	—

5、其它材料表:

材料名称	要 求	用途	规格
纸盒	GA309—2010 标准	包装	
纸箱	GA309—2010 标准	包装	
化料	---	胶粘处理	
合缝衬布	---	合缝加强	宽 15mm
无纺布	白色	鞋耳衬	厚 0.8mm
尼龙衬带	---	部位加强	宽 15mm
保险带	---	鞋面加强	宽 3.0mm
拷贝纸	---	包装纸	720mm×320mm
干燥剂	---	储存保护	袋装 5g
合格证	---	质量保证书 使用说明书	折叠式

6、加工工艺

6.1 楦型按标准。

6.2 接缝处片顺坡形，帮面折边及鞋眼处放置加强带，按样板折边，宽度大于等于 4mm。

6.3 鞋帮部件折边厚度表:

部 位	厚度 mm	公差
前帮围、鞋耳上口	1.7	+0.10
鞋耳下口	1.5	+0.10

6.4 鞋帮缝制要求表:

部 位	缝 制 要 求	线道距边 mm		针码密度 (针/20mm)	
		规定	偏差	规定	偏差
接缝前帮盖与前帮围	前帮围压前帮盖缝并线两道	第 1 道 2.0	±0.1	9.0	+0.5
接缝前帮围与后帮	后帮压于前帮围缝并线两道	第 1 道 1.2 第 2 道 2.2			
合后帮	后帮合后缝对缝一道	1.0			

缝后条皮	距边各一道	1.2	
对缝后帮里与后跟里	后帮里与后跟里对缝线一道	1.2	
缝鞋舌里	贴合鞋舌与鞋舌里缝线一道	2.0	±0.2
接缝鞋舌	前帮盖压鞋舌缝线一道	1.2	±0.1
缝鞋耳装饰线	内、外怀鞋耳缝装饰线两道	按划线板	--
翻缝上口	鞋耳后部后帮与后帮里对缝一道	1.5	±0.1
缝鞋耳上口	鞋耳与帮里重叠缝线一道	1.5	±0.1
缝后帮软口	缝后帮软口线一道	按划线板	±0.5
注：并线为第二道线与第一道线间隔 1.0mm 平行缝制。			

6.5 鞋帮缝接宽度：大于等于 8mm。

6.6 打鞋眼：每面鞋耳按样板各打直径 3mm 鞋眼 3 个，排列均匀、安装牢固。

6.7 各处线头剪净，里边修齐，不得超出面边。

7、制底要求表：

部位	要 求
片底料	主跟、内包头上口及半内底前端片顺坡形
固定钢勾心	勾心、半内底用铆钉铆牢，半内底、内底粘正粘牢，压合成型，内底修边
绷帮	主跟、内包头绷帮要绷正、符合楦型
复帮脚	复帮脚，修平褶皱
帮脚起毛	帮脚周边砂去涂饰层，砂平、砂匀、到位
粘外底	外底起毛，外底、内底及帮脚刷胶，帮脚底复底时要平服，粘正粘平，压合粘牢
外观修饰	底边口胶污擦净，帮面修饰整洁、光亮
粘鞋垫	鞋垫放置平服

8、成品尺寸表：

单位：毫米

鞋号	前帮围高	后帮高	前跷	
240	21.0	70.0	15.0	
245		71.0		
250	22.0	72.0		
255		73.0		
260	23.0	74.0		
265		75.0		
270	24.0	76.0		
275		77.0		
280	25.0	78.0		
285		79.0		
极限偏差(±)	1.0	1.0		2.0
互差	-	1.5		1.0

9、成品外观质量要求表：

部 位	缺 陷		合 格 品
	项 目	轻 重	
成鞋	整体外观	- ●	整体外观端正、对称、平整、平稳、清洁，子口整齐严实，无开胶现象。内底不露钉尖，鞋帮、鞋底不允许明显变色、脱色，缝制线道规整流畅，鞋垫放置平服
帮面	用料不当	● -	同双鞋相同部位的色泽、厚度、花纹基本一致，允许有不明显轻微缺陷，但不允许有裂浆、裂面，前帮优于后帮，外怀优于里怀

成品尺寸	前帮围高低不一	●	-	不超过公差范围，内、外怀部位同双鞋对比一致
	后帮高低不一	●	-	不超过公差、互差范围
	前跷高低	●	-	同双鞋对比不超过 2.0mm
鞋帮缝线	翻线	●	-	鞋里、鞋舌部位不超过 4 针，连翻不超过 3 处。其它部位不准有
	跳线	●	-	鞋里、鞋舌部位不超过 3 针，不得连跳。其它部位不准有
	重针	●	-	鞋里、鞋舌部位不超过 4 针，连重不超过 2 处。其它部位不准有（收针处需重针 3 针）
	缝线越轨、缝帮裂口、断线	-	●	不应有
	针眼	●	-	前帮部位不应有，其它部位不超过 2 针
	针码过稀、过密	●	-	不超过极限偏差
	线道不齐	●	-	不超过极限偏差
鞋眼	错位	●	-	不超过 1.5mm
后缝	歪	●	-	不超过 2.0mm
鞋里	死褶		●	不应有
主跟、内包头	不到位、软、内包头鞋里脱壳	-	●	不应有
钢勾心	歪、变形、断、松动	-	●	不应有
帮底粘合	开胶	-	●	周边涂饰层未砂掉处，开胶深不超过 1.0mm，长不超过 3.0mm
	露帮脚	●	-	深不超过 1.0mm，长不超过 3.0mm
外底	色泽、花纹	●	-	同双鞋相同部位一致
	缺胶	-	●	外围不应有。
	喷霜	-	●	不应有

10、物理机械性能要求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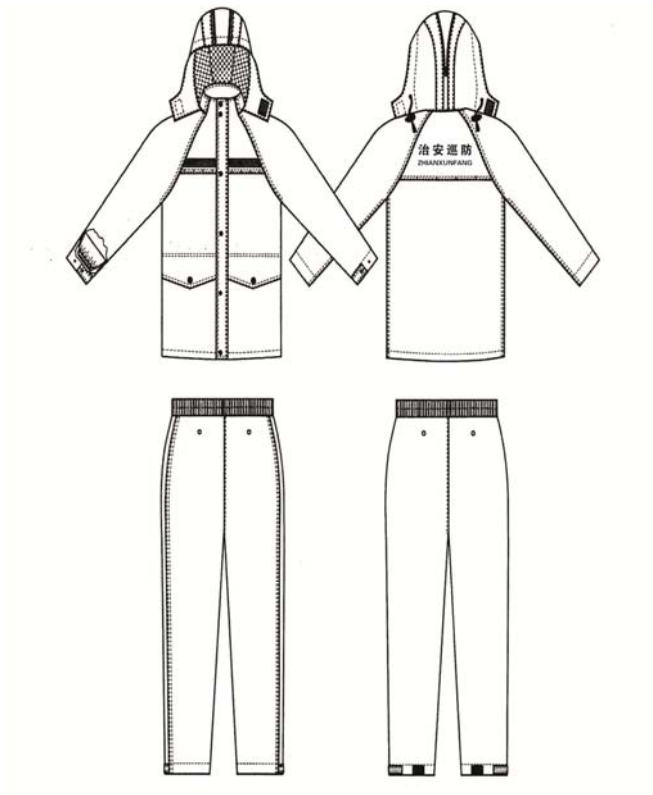
指标名称	技术要求	
	标准	
成鞋耐折性能（预割口 5mm，连续屈挠 4 万次，裂口长度）， mm	≤12，折后外底不应有新裂纹，折后帮面、沿条不应有裂纹，帮底不应开胶	
耐磨性能（磨痕长度）， mm	≤10（成鞋外底和外侧减震片）	
剥离强度，（N/cm）	≥90 符合国标 QB/T 1002-2015	
外底硬度（邵尔 A）， 度	55 ~ 60，符合 QB/T 1002-2015	

（六）治安巡防雨衣和技术参数

1、雨衣颜色为藏蓝色。雨衣前面加反光条，背后加反光字“郑州巡防”和“ZHENGZHOUXUNFANG”，反光条、反光字颜色为银灰色。

雨衣样式如下：





雨衣样式

2、雨衣执行标准：GA392-2009 中的 4.1.2 《男交、巡警雨衣》

3、主要技术参数

面料执行 GA357-2009 标准。

材料规格及用途

材料名称	样卡编号	规格	执行标准	用途
聚氯酯涂层雨衣布	JFAA-01	100%涤纶, 83dtex/26f×83dtex/77f, 聚氯酯涂层	GA 357	雨料、贴边、领里、袖袢、松紧袖口、袖头里、袋牙、领口贴边、衬垫布、帽口贴边、气阀垫布小包袋袋、脚口衬
涤纶网眼布	JFB1-05	66dtex/24f 涤纶长丝, 网眼结构, 三空一, 质量: 45 g/m ²	GA 736	里料、衬里
涤棉布	JFB1-06	涤 80%棉 20%, 15tex×13tex	GA 358	前后袖档里、前后袖里拉条
四件按扣	JFB3-03-1	φ 15 mm	GA 281	上衣门襟、袋盖、袖袢
ABS 塑料调节扣	JFB3-05	—	按扣样	帽口抽带
ABS 塑料鼻眼	JFB3-06	—		帽口抽带
塑料气眼	JFB3-12	1号	按扣样	帽子、裤子前后身
尼龙拉链拉锁	JFB3-13-2	3号, 长 48 cm	GA 733	男帽、包袋袋
单开尾拉链拉锁	JFB3-14-1	5号	GA 739	上衣门襟
藏青色涤纶缝纫线	JFB4-01-1	11.8tex×3	GB/T 6836—2007	缝纫、打结、熨平服
涤纶空心绳	JFB4-02-2	φ 0.3 cm	GA 361	帽抽带
灰色松紧带	JFB4-03-3	宽: 2.8 cm	FZ/T 63006—1996 及按扣样	衬里
松紧带	JFB4-03-1	宽: 0.7 cm		松紧袖头
涤纶起皱褶扣带	JFB4-04-2	宽: 3.0 cm	GA 732	帽口
	JFB4-04-1	宽: 2.5 cm		脚口
玻璃微珠反光字	JFB4-05-1	“郑州通防 ZHENGZHOUXINFANG” 标志 样	GA 359	上、湿管雨衣后背反光字标志
玻璃微珠反光条	JFB4-05-2	宽: 25 mm		上、湿管雨衣前胸反光条
热封胶条	JFB4-08	宽: 20 mm	GA 350	结合缝热封
专用防化产品名称标志	JFB4-09-1	70 mm×46 mm	GA 251	上衣
	JFB4-09-2	60 mm×20 mm		裤子
防护标志	JFB4-10-1	50 mm×70 mm		—
号型标志	JFB4-11-3	18 mm×20 mm		—

▲以上各类货物在生产过程中和交货验收时，采购人将随机抽取货物进行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投标人务必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样品递交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各包样品如下：

包号	货物名称	样品
1	春秋常服套装	春秋常服 175/96B 1套 内穿白衬衣 175/96/41 1件
2	夏装短袖常服 (含单裤)	上衣 175/96/41 1件 单裤 175/96/41 1件
3	雨衣	一套
	白色棉手套	白色棉手套 两双
4	单皮鞋	男单皮鞋 26码(42) 1双
5	棉大衣	棉大衣 175/96B 1件

附件一：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 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7.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8.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 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比较与评价。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
3. 和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体现见后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体现”。
4. 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采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投标人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问题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

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推荐中标候选人。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当多个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见第七章标注的核心产品）的对应品牌完全相同的情况下，将被认定为同一品牌。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同品牌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技术规格响应程度最高的，若技术规格相同，则按售后服务最优的）。

7.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8. 中标人的确定。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三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体现

（一）为贯彻落实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郑财办购[2012]8 号《郑州市财政局、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中小企业优惠的说明：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

政府采购政策；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四）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本项目采购中如有列入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清单的，所提供产品必须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强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提供政府采购节能清单文件首页、产品清单所在页和国家主管机构网站节能产品查询 <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xaxun.htm> 结果打印页等证明材料），否则，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五）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如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属于被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所列的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中，将给以优先采购，见“评分标准”中“加分项”。

（六）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如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属于被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将给以优先采购，见“评分标准”中“加分项”。

（七）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视为进口产品；

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

（八）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清单中的产品不是最低报价但不高于排序第一

的一般产品报价一定比例的，将采购合同授予提供认证产品的供应商。采用综合评标法的采购项目，将在评审总分基础上对清单中的产品加 1 分。

(九)、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十)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规定，本项目如涉及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十一)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四 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内容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或五证合一）	复印件加盖公章
	近三年无违法违纪记录声明函	提供声明函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提供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社保证明	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财务审计报告	“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财务审计报告
	信用查询记录	符合财库【2016】125 号文的要求，无不良信用记录
	其他资格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评标标准对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评委将按评分标准进行价格评议和综合评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一致
	报价唯一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
-------	-----------

五 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30× (P 最低/P)

其中：P 为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总价

P 最低为有效投标人中最低投标总价

2、投标货物技术指标：（40 分）

2.1 技术参数（25 分）: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后附各包检测项要求的所投货物省级或以上国家法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且检测项无缺陷、偏差得 25 分，每有一项技术指标或检测报告中出现一项偏差、缺陷的扣 1 分，25 分扣完为止。（技术指标与检测报告不一致的以检测报告为准，检测报告原件装订至投标文件，未提供检测报告原件，此项不得分。）

2.2 样品 15 分

（1）外观 6 分：对比各投标人所投货物外观，最优为一档得 6 分，二档得 4 分，三档得 1 分。

（2）缝制质量 9 分：对比各投标人所投货物缝制质量，从缝制线路、宽窄、松紧适宜、毛脱、开线等方面进行对比，最优为一档得 9 分，二档得 6 分，三档得 3 分。

3、商务部分：30 分

3.1 信用等级：信用等级为 AAA 级得 2 分，AA 级得 1 分，A 级得 0.5 分，A 级以下不得分（提供注册地市级以上信用建设部门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

3.2 节能环保 1 分：所投产品被列入国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没有不得分。

3.3 体系认证 3 分：投标人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 OHSAS18001 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每 1 项认证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3.4 银行资信等级 1 分：AAA 级的得 1 分；AA 级以下的得 0.5 分；没有的不得分。

3.5 合同 5 分：能提供 2016 年以来同类货物（指与所投标包采购主要货物一致）供货合同的每份得 1 分，最多得 5 分。没有提供合同的不得分。

3.6 生产设备及规模 9 分：根据投标人生产规模、各类服装年生产能力、生产设备水平进行对比打分。共分三个档次，第一档 9 分、第二档 5 分、第三档 3 分。

3.7 售后服务 9 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以及投标人郑州是否设有办事机构进行对比打分。共分三个档次，第一档为 9 分；第二档 5 分；第三档 3 分。

说明：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推荐前叁名为该包候选中标人；若综合得分相同，则优先比较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仍相同的，根据样品质量得分比较排序；再相同时，由评委横向综合比较排序。

2. 投标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另各包检测项：

包号	货物名称	检测项
1	春秋常服套装	春秋常服面料：羊毛不低于 30%（含导电纤维），规格：80 ^s /2×80 ^s /2，克重≥210 克/平方米，耐水洗、不起球、不吸灰、不发光、抗静电。 春秋常服里料：经纱 75dtex 纬纱 111dtex，单位面积质量 88 克/平方米，耐水洗、不起球、不吸灰、不发光、抗静电。 内穿白衬衣：成分含量、纱织、密度执行《警服 衬衣》（GA254—2009）中男衬衣标准。 （以上货物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2	夏装短袖常服（含单裤）	上衣：成分含量、纱织、密度执行标准（GA365-2009） 单裤：成分含量、纱织、克重执行标准（GA258-2009） （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3	雨衣	提供最近一年内出具的投标货物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1 日以来）。
	白色棉手套	提供最近一年内出具的投标货物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1 日以来）。
4	单皮鞋	提供最近一年内出具的投标货物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1 日以来）。
5	棉大衣	大衣内胆：不低于 30%羊毛的絮片；克重：前后片 240-280 克/平方米，袖 110-120 克/平方米。 （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